

宁国市农业农村局文件

宁农〔2023〕104号

关于对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一届宁国市委员会 第二次会议第47号提案的答复

政协农业和农村委员会：

您们在第十一届宁国市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上提出的《加强大塘建设 提升抗风险能力》已收悉，感谢您们对我市农田建设方面提出的宝贵建议。

近年来，我市一直加强农田水利建设，自2019年至今，已累计投入资金1.1亿元，建设高标准农田4.4万亩，在全市19个乡镇开展小农水建设。2021年-2022年，我局整合本级财政资金，项目结余资金等400余万元，开展小农水冬修项目，采取以奖代补的模式，共整治各类山塘35口，修建提水灌电站1座，以及小型拦河坝等，有效的缓解当地农业用水困难，提升灌溉条件。

今后，我们将从以下几个方面落实此建议：

一、摸清底数

根据《关于开展全省农村水利基础设施普查的通知》要求，农业农村局与水利局联合开展了农村水利基础设施普查。此次普查对象包括各乡镇、街道已建成的沟渠、拦河坝、堰塘、排水沟、水泵房等农田水利基础设施。就其当前状况，是否需要提质改造、投资需求等逐一记录，形成了调研报告和汇总表。农业农村局将根据此次调查结果，对我市农田水

利设施运行情况进行分析，针对普查发现的短板谋划相关项目，将农田水利工作列入农业农村局今年重点工作，为后续工作开展打好基础。

二、推进提质改造项目

根据省厅安排，我市将从 2023 年开始实施高标准农田提质改造项目。项目将对过去十年以来实施的高标准农田项目进行改建，修复老旧设施。今年建设任务 1.5 万亩，亩均投资标准 2500 元，港口镇、霞西镇等 6 乡镇为首批提质改造项目实施乡镇。其中，霞西镇本次安排除险加固大塘 10 座，港口 5 座，青龙 4 座。项目建设后，将全面提升项目区农田灌溉条件，增强抗旱抗洪等能力。预计 2024 年，我市高标准农田提质改造任务 1.5 万亩，9-10 月开展项目申报工作。农业农村局将以“轻重缓急、有计划实施”的原则，以粮食安全为中心，结合提质改造项目，对项目区塘坝进行除闲加固。

三、做好管养

项目建设“三分建，七分管”，农业农村局一直高度重视后期管护工作。专门印发了《宁国市高标准农田管护试点方案》（宁农〔2022〕2 号），并以此次为契机，全面提升我市高标准农田管护水平，建立健全制度体系，强化资金保障，将农田水利设施管好用好，发挥长久效益。试点工作中，农业农村局多次召开座谈会，悉心听取种植大户、村委会的意见，在此基础上不断优化实施方案。经过一年多的管护试点，相关试点地区取得了显著的效果，为后续推广打下了良好的基础。接下来，农业农村局将继续落实好《关于印发安徽省农田建设工程管护规定的通知》（皖农建〔2019〕157 号）文件要求，进一步完善大塘等小农水管护制度。

四、做好创新整合

在大塘管理模式上积极创新，丰富塘坝的旅游功能，生态功能、经济功能等，以塘养塘，促进塘坝管护的健康循环。

一是结合美好乡村建设，村庄整治，景区村庄、美丽乡村示范村创建等，实行生态化护岸，高标准建设村头风景塘，积极打造“一塘一景一特色”；二是提升整治标准，对塘坝提出风貌指引要求，围绕以乡村传统文化等主题，打造乡村文化塘，成为美丽村庄的点睛之笔，群众旅游休闲的好去处；三是加大招引，吸引农业生产经营主体、旅游企业等参与塘坝承包经营，按照“谁使用、谁管护”的原则，明确管护主体，增加农民收入。2021年至2022年，我局在长虹、汪溪、罗溪、潘茶、西村等中心村建设项目中开展村口大塘整治10余口，取得了良好的效果。今年计划在开展中心村整治6个，继续做好结合工作。

五、积极争取各类资金及项目支持

近日，市政府主要领导多次调研土地整治及耕地找回工作，要求乡投公司积极介入，以加大农业基础设施投入，完善农业基础设施建设，发挥农业最大效益。下一步，我局一是向省、市主管部门反映情况争取相关项目资金支持。二是加大宣传引导，鼓励农业生产经营主体等社会力量参与小农水建设。三是积极向市委政府报告，加大财政预算争取本级财政资金。

最后，再次感谢您们的建议，并请继续关注和支持我市农田水利建设工作。

分管领导：葛联合

科室负责人：吴瑕

联系电话：0563-4034687

